

吕梁市能源局

吕能源节能函〔2023〕36号

关于市四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128号建议的答复

秦惠琼代表：

您和其他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统筹考虑企业生产要素相关“减量替代量”指标的建议》已收悉，经我局与市生态环境局、市工信局、市水利局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各部门将充分考虑孝义市实际情况，支持孝义产业规模化集约发展。除部分“两高”项目需要能耗替代外，其他不需要能耗指标；根据《山西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煤炭减量替代管理办法（试行）》文件要求，我省的煤炭消费指标尚未实现随产能跨区域转移，且吕梁市煤炭消费指标缺口大，难以实现跨县调节；孝义市政府可通过积极推进焦化企业的深度治理，水泥超低改造及其他行业例如耐火材料行业整体技术升级等途径形成的减排量支撑本阶段总量需求；鼓励各企业建立和完善并运行污水处理系统，努力实现工业用水回收再利用，减少新水消费量，企业要加大节水设施改造力度，加强节约用水，守好坚持“四水四定”，坚持以水而定、量水而行的水资源配置底线。

二、各部门齐心协力大力发展节能降碳

(一)根据《山西省节约能源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下达2023年节能目标任务的通知》(晋节能发〔2023〕2号)文件要求,要坚持节能优先,把能耗强度作为约束性指标,严格管控。保障企业合理用能。项目只要符合全市能耗强度下降目标,增量不受限制,市能源局都将积极对接审批部门,尽快办理手续,支持项目发展。

(二)深化开展用能预算管理。我市的用能预算管理正在有序开展,与国家节能中心深度合作,以市、县五年规划用能总量指标和年度用能量指标为基准,以预算台账、用能平衡、用能监测、用能交易等措施为重点,对本地区重点企业用能、重点项目用能情况进行预算管理。既围绕节能双控目标,又兼顾环保督查组和国家发改委“两高”工作检查组反馈意见,探索经济高质量转型发展路径和行业项目选择,实施一套系统的、操作性强、管控性强的节能预算工作方案,解决我市当前节能与转型发展困局,实现产业“腾笼换鸟”、优化升级。

负责人:

承办人:

联系电话: 0358-8229128

(此件予以公开)



建议（提案）办理征询意见函

秦惠琼代表：

根据《关于认真做好2023年市“两会”建议提案办理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就您提出《关于统筹考虑企业生产要素相关“减量替代量”指标的建议》进行满意度测评，请您如实反馈，并欢迎您留下宝贵意见。

非常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2023年7月2日

